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0,351,353.2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本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564,398.53元，公司本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425,309,60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7,126,548.0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6.14%。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股。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7,126,548.01	57,126,548.01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564,398.53	458,501,533.62	952,777,304.6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60,351,353.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4,253,096.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43,281,078.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4,253,096.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21.03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是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564,398.53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57,126,548.01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6.14%，低于 30%的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为更好地利用海南自贸港政策红利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正持续深化提质增效行动，稳步推进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和琼海博鳌国际机场的三期项目交付后正常工作，持续推进海南中心等重点项目开发建设，依托机场核心流量与枢纽效能，推动临空产业集聚与价值链升级。同时，2026 年公司还将持续归还重整留债本金及利息，

导致公司资金需求有所增加。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当前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向股东提供充分合理投资回报等因素。公司留存收益将主要用于持续深化公司战略转型、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提高经营质量等方面。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机场主业核心竞争力，优化财务结构，提升投资能力，加快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水平，从而实现了对股东长期持续稳定的回报。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上证 e 互动、股东会等多种渠道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公司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